

证券代码：300209

证券简称：行云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6-105

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行云签订重大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包含本协议约定订单在内，公司已对外披露且尚在履行期内的算力、存储相关重大合同合计金额 1,540,399 万元，若后续行业监管政策、算力、存储供需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，或上游硬件供给、物流排期、现场交付运维、设备产品质量出现不利影响，亦或公司资产扩张过快导致资金筹集不足，均有可能造成项目原定交付周期延后；若公司出现延期交付或在极端情形下，公司存在交易双方协商调整、部分/全部解除合同、对外转让相关业务及在手订单的可能性，相关变动将对公司算力和存储业务收入、利润实现节奏产生相应影响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、注意相关投资风险。

一、概述

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行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深圳行云”）与 VB 客户签署了《算力服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，深圳行云向 VB 客户提供算力服务，协议服务期限为 5 年，含税总金额为 101,376 万元，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行云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88）。VB 客户系国内深耕超大上下文赛道、具备自研大模型底座能力的头部长文本大模型服务商，因自身业务需求增加及对公司交付能力的认可，于近期与深圳行云签订了《补充协议》，约定由深圳行云提供的算力服务单元数翻倍，由原协议约定的 128 个单元增加到 256 个单元，同时也增加了单位算力服务费，对应算力服务费用总金额调整至 305,280 万元，较原签约协议金额提升 201.14%。

VB 客户与公司、公司前十名股东、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产权、业务、

资产、债权债务、人员等关联关系，不存在损害公司中小股东权益的利益倾斜情形。近三年公司与该客户未开展同类算力服务合作。该客户无失信被执行人记录，作为头部长文本大模型企业已于近期落地大额融资，产业资本持续投入，资金储备充裕，能够为本项目五年长期算力合作提供稳定履约支撑。

二、审批程序

2026年6月16日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全资子公司签署重大合同的议案》，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行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与VB客户签署了《算力服务协议》，深圳行云向VB客户提供算力服务，协议服务期限为5年，含税总金额为101,376万元。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及相关人员签署后续相关协议。具体内容详见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行云签订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88）。

三、合同进展情况

经双方友好协商，深圳行云与VB客户签署了《补充协议》，本次补充协议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组成部分，与原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，除补充协议修订条款外，原合同其余条款保持不变。具体条款补充如下：

甲方：VB客户

乙方：深圳市行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

（一）服务模式变更及服务费计算

原合同约定的服务模式做了相应调整，本协议项下算力服务以18PFLOPS（Dense FP16）可调用算力作为一个计费单位（以下简称“单元”）。具体如下：

1.已交付算力服务部分：乙方已按照原协议约定向甲方提供了8单元算力服务，甲方按照本补充协议的约定向乙方支付算力服务费，每单元每月的算力服务费相比原合同增长21.21%，并按原合同约定的结算周期与付款流程执行。

2.新算力服务费部分：乙方按照本补充协议约定向甲方提供248单元算力服务（由原协议约定的剩余120单元算力服务与本次补充协议新增的128单元算力服务合计组成），并收取固定服务费，每单元每月固定收取的算力服务费相比原协议约定增长36.36%，未完成交付、未经甲方验收的单元，不计入固定服务费计算范围。甲方应按照该条约定向乙方支付算力服务费，并按原合同的结算周期与付款流程执行。

3.Token收入相关的固定服务费部分：除上述固定服务费外，甲方应按照实

际交付并经甲方验收的算力服务单元，按月向乙方支付 Token 收入相关的固定服务费。未完成交付、未经甲方验收的单元，不计入 Token 收入相关的固定服务费计算范围，但也不因甲方实际 Token 业务收入的增减而调整 Token 收入相关的固定服务费。

（二）其他配套条款修订

结算争议处理：双方对实际交付数量、验收结果、结算金额等存在争议的，应先支付无争议部分款项，争议部分由双方协商解决。任何一方不得以存在争议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无争议部分的款项。

合作期限：双方确认算力服务合作期限为五年，具体起算时间按照原合同约定执行，分别自相应算力服务单元开通服务之日起计算。合作期间，双方建立长期、稳定的合作关系，并按照本协议及原合同约定履行各自权利义务。

延期交付及解除权：乙方应自原算力服务对应的 8 个单元算力服务交付之日起八个月内完成累计 256 个算力服务单元交付。如乙方逾期交付，且经甲方书面催告后仍未在合理期限内完成交付的，甲方有权单方全部或部分解除本补充协议，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，双方应按照本协议及原协议约定办理费用结算及其他相关权利义务。

四、对公司的影响

1.基于 VB 客户对公司交付能力的认可及自身需求增加，本次项目规模增大，服务模式变更，约定的固定算力服务费用（含 Token 收入相关的固定服务费）总金额变更为 305,280 万元，总金额较原签约协议金额上涨 201.14%，项目履约周期内预计将持续为公司带来稳定营业收入，助力公司重整后经营修复，提升公司算力业务盈利能力，符合公司向算力新质生产力业务转型升级的战略规划。

2.公司已完成首批 8 单元算力服务交付，后续交付方式和节奏的调整符合电信运营商、互联网大厂和大模型等类客户运营及需求特点。公司上游供应链、设备集成、现场运维、技术服务全流程体系相对完备，本项目为后续拓展客户积累了经验。

3.本次项目《补充协议》进一步优化了合作收益、服务模式、履约权责条款，能够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权益。

五、风险提示

1.合同长期履约风险：本次项目整体履约周期合计长达 5 年，合作周期较长，

履约期间受宏观政治经济环境、算力行业政策调整、行业技术快速迭代、市场算力租赁/Token 价格波动、交易双方经营财务变动、合规政策调整等多重因素影响，存在协议延期履行、部分履行甚至终止风险，进而影响业绩预期，或将触发双方违约责任。

2.交付履约风险：虽公司已锁定上游供应链资源，具备一定保供能力，但上游硬件产能、跨境物流、原材料价格波动等外部不可控因素，仍存在交付进度不达预期甚至取消订单的风险。若公司交付逾期，并且在催告后仍未交付的，对方有权单方全部或部分解除本补充协议，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。

3.收入及利润确认风险：本次总金额增幅较大，单位服务费也相应增长较多，但本次增加的服务费不等同于直接增加了该订单的销售毛利。本项目公司将分批交付，分批确认服务费用。同时，服务费收入确认进度受 VB 客户验收及服务开通流程、现场运维适配进度影响，项目实际收益受设备有效在用时长、停机扣减服务费、税率变动等因素影响。本次项目总金额，不构成业绩承诺，最终收益以审计结果为准。

4.技术运维风险：项目需提供 7×24 小时硬件运维、软件适配、网络安全服务，若出现硬件损耗故障、网络安全漏洞、专业运维人员短缺等问题，将产生停机造成的服务费减少、违约赔付等经营损失。

5.资金支出风险：本项目总金额较高，涉及的设备，运维服务等采购支出规模大，存在资产扩张过快和资金筹集不足的风险。公司本次相关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及金融机构融资，若金融机构授信审批不及预期或融资渠道受阻，将影响协议履约进度。

特此公告。

行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六年七月二十九日